



**DELTA ELECTRONICS, INC.**

---

**台达供应商行为准则**

**Delta Group Supplier Code of Conduct**

## 大綱

|                      |    |
|----------------------|----|
| 1. 【台达集团行为准则】 .....  | 3  |
| 2. 【A 气候变迁与揭露】 ..... | 5  |
| 3. 【B 劳工】 .....      | 6  |
| 4. 【C 健康与安全】 .....   | 8  |
| 5. 【D 环境】 .....      | 10 |
| 6. 【E 道德规范】 .....    | 12 |
| 7. 【F 管理体系】 .....    | 13 |
| 8. 【G 供应链管理】 .....   | 15 |
| 9. 【施行生效日】 .....     | 16 |
| 10. 【版本历史】 .....     | 16 |

## 【台达集团行为准则】

台达电子 ( 包含子公司 , 以及其关系企业 ) 身为负责任的世界级企业公民 , 秉持「环保 节能 爱地球」的经营使命 , 结合致力落实永续发展。近年环境、经济、社会(ESG)议题备受利害关系人关注 , 气候变迁所造成的风险与机会也已开始影响经济发展 , 台达视供应商为长期伙伴 , 除了需具备竞争力的品质、技术、交期及成本 , 更重视供应链的治理、环境及社会等面向绩效 , 目的不仅是台达的商业伙伴 , 更是台达推动永续发展议题之合作伙伴

为鼓励台达供应链提高因应气候变迁的能力 , 确保工作环境的安全、业务以负责任、合乎道德的方式执行 , 并尊重人权及环境 , 并遵守道德操守 , 台达参考「台达集团行为准则(Delta Group Code of Conduct)」、「气候相关财务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Disclosures)建议书」、「责任商业联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行为准则」、「经合组织跨国企业准则」(OECD Guidelines for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联合国企业和人权指导原则」(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国际劳工组织的「工作基本原则与权利宣言」(Declaration of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国际劳工组织的「ILO 基本公约」(ILO Fundamental Conventions), 以及「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UN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等国际规范 , 制定了台达供应商行为准则 ( 以下简称「本准则」)。

台达要求供应商遵守本准则的条文及规范、遵守其经营所在国与地区的法律和法规(本准则无意创造新的和额外的第三方权利 , 包括工人的权利) , 为符合本文件参考资料中列出的国际公认标准 , 并利用全球供应链的最佳实务 , 本准则的要素可能超出法律合规性 , 以促进社会和环境责任及商业道德。在任何情况下 , 遵守本准则不会违反适用的法律。但是 , 如果 RBA 准则与适用法律之间存在不同标准 , 则 RBA 将遵循定义为满足最严格的要求。同时台达供应商应鼓励其下游供应商、承包商和服务提供商认同并采用本准则。台达期望透过本准则 , 定义价值准则与行为标准 , 奠定与供应商 ESG 合作的共同语言 , 并藉由沟通、评估、稽核 , 以及标竿学习等方式持续改善 , 为关键利害关系人创造价值。

不遵守本准则或不愿意配合台达供应商 ESG 评鉴、稽核 , 以及冲突矿产尽职调查的供应商 , 可能会导致与台达业务关系的终止。供应商对本准则的遵守情况将是台达在做出购买决策时的考量之一。



本准则由七大部分组成。A 部分概述因应气候变迁的原则；B、C、D 部分分别概述劳工、健康与安全，以及环境的标准；E 部分提供有关商业道德的标准；F 部分概述能够贯彻本准则的合宜管理体系所需的要素；G 部分则概述以供应链为核心之特殊管理议题。

## A. 【氣候變遷與揭露】

供应商应关注全球气候变迁趋势，评估气候变迁对于其产品、服务、营运等影响，并致力于减少碳足迹，增加对气候风险的韧性。这包含(但不限)进行温室气体盘查与揭露、持续推动组织内节能减碳、评估其环境风险与机会，降低水资源等天然资源耗用，以及投入绿色研发，迈向低碳经济，并积极与其上下游合作导入气候变迁之调适作为等。

### 1) 温室气体盘查与管理

每年量化组织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包含二氧化碳 CO<sub>2</sub>、氧化亚氮 N<sub>2</sub>O、甲烷 CH<sub>4</sub>、氢氟碳化合物 HFCs、全氟碳化合物 PFCs、六氟化硫 SF<sub>6</sub> 及三氟化氮 NF<sub>3</sub> 等气体的二氧化碳当量，建立温室气体盘查数据清册，妥善保管与管理。

### 2) 减少碳足迹

每年盘查后，必须追踪温室气体排放量的趋势，分析温室气体变化的原因，并且鉴别主要排放源及节能减碳空间。为了减少碳足迹，供货商应致力于评估节能减碳措施，设定节能减碳的短中长期目标，以推动及落实各项做法。若再生电力为减碳方案之一，应综合考虑再生电力来源对环境、社会，以及生物多样性的影响，选择低负面冲击的选项。

### 3) 积极因应气候变迁

关注气候变迁对于产品、服务，以及自身营运可能产生的冲击与机会，了解气候变迁对于自然资源（例如水资源等、生物多样性等）之影响，做好气候风险评估、管理与因应，避免供应链中断。此外，建议建立气候变迁的治理架构与责任单位，以科学减碳方法学订定气候变迁管理指标，定期向高阶经理人汇报进展。

### 4) 关注气候变迁对生物多样性之延伸影响

考虑气候变迁跟生物多样性之关联性，于设址、材料选用、生产，以及运输等过程，应留意对于生物多样性的依赖及冲击，包含营运所在地避免座落或邻近于国际或国家认定之生态敏感地区，以及防止任何损毁原始森林之行为等。

## 5) 沟通与揭露

应配合台达对于产品碳足迹等需求，提供必要之产品型温室气体数据，并每年建立全公司的绝对温室气体减量目标并作出报告，提供组织型温室气体查验证书。若有官网等公开平台，则应每年于公开平台揭露其温室气体管理，以及节能减碳目标之绩效与进度。

## B. 【劳工】

参与者应根据国际社会公认的准则，承诺维护劳工的人权，并尊重他们。这适用所有直接和间接供货商，以及于所有劳工，包括临时工、移民工、学生、合约劳工、直接雇员以及任何其他类型的劳工。劳工标准如下：

## 6) 禁止强迫劳动

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包括但不限于债役（包括债役）或契约劳工、非自愿或剥削性监狱劳工、奴役或贩卖的人口。这包括为了得到劳工或服务而使用恐吓、强迫、威胁、绑架或诈骗手段来运送、窝藏、招募、调配或接收劳工。除了禁止对劳工出入工作场所作出不合理限制外，也不应无理地约束劳工在工作场所内的行动自由，适用时包括劳工宿舍或生活住所。作为招聘程序中的必要部份，必须为所有劳工提供用他们母语书写的雇佣协议，并且在协议中描述雇佣条款及条件。必须在海外移民劳工离开原本的国家前，为其提供雇佣协议，而在其抵达接收国家后，该雇佣协议不得有任何替换或更改，除非有关更改是为了符合当地法律的要求和提供相同或更佳条款而作出则例外。所有工作应当是自愿的，劳工拥有随时自由离职的权利，且如果劳工按照劳工协议给予合理的通知，则有权终止雇佣关系而不受惩罚，并应在工人合约中明确规定。参与者应保存所有离职员工的文件。雇主、中介人及二级中介人不得扣留或以其他方式毁坏、隐藏、没收雇员的身份证或出入境证件，比如政府颁发的身份证明、护照或工作许可证。雇主只能在法律有要求的情况下才可扣留文件。就算是在此情况下，任何时候也不可拒绝劳工取用其文件。不得要求劳工缴付雇主的中介人或二级中介人的招聘费用或其他与其聘用相关的费用。如发现劳工缴付了任何该等费用，该等费用须退还予相关劳工。

## 7) 年轻劳工

不得在任何制造工序中使用童工。「童工」指雇佣任何未满 15 岁、或未

达强迫教育年龄、或该国家/地区最低就业年龄的人士(三项中取年龄最大者)。参与者应采取适当的机制核实劳工的年龄。符合所有法例与法规的合法职场学习计划则不在此列。未满 18 岁的劳工(年轻劳工)不得从事可能会危及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包括夜班或加班。参与者应当适当保管学生记录、严格审核教育合作伙伴,以及按照适用的法例与法规保障学生的权利,从而确保对学生工的管理得当。参与者应当为所有学生工提供适当的支持和培训。如果没有当地法律规管,学生工、实习生和学徒的薪资水平应最少与从事同等或相似工作的其他入门级员工相等。如果发现雇用童工,我们将提供协助/补救措施。

## 8) 工时

工作时数不应超过当地法律规定的最大限度。此外,每周的工作时数不应超过 60 小时(包括加班),紧急或特殊情况除外。任何加班必须是自愿的。每七天应当允许劳工至少休息一天。

## 9) 工资与福利

支付给劳工的工资应当符合所有相关的薪酬法律,包括有关最低工资、加班和法定福利的法律。所有员工应获得平等工作与资格的同等薪酬(同工同酬、同值同酬(Equal pay for equal work and qualification)。根据当地法律的规例,劳工的加班工资应高于常规时薪水平。禁止以扣工资作为纪律处分的手段。在每个支薪周期,应及时为劳工提供简明的工资单据,内含充足的数据证实支付给劳工的薪酬准确无误。必须按照当地法律聘用临时工、派遣员和外派工人。

## 10) 人道的待遇

避免苛刻或非人道对待员工,包括暴力、性暴力、性骚扰、性侵犯、体罚、心理或生理压逼、欺凌、公开羞辱或口头辱骂;也不得威胁进行任何此类行为。有关的纪律政策及程序必须有清晰的定义,并向员工清楚地传达。

参与者若拥有或雇用私人安全组织(保全),禁止采取暴力行动或任何违反人权、歧视、骚扰等行为。这项要求不仅适用于保护公司的财产,也同样适用于保护劳工、客户、供货商等所有利害关系者。

## 11) 反歧视 / 反骚扰

参与者应承诺提供一个无骚扰以及无非法歧视的工作场所。公司不得因人种、肤色、年龄、性别、性倾向、性别认同及表现、种族或民族、残疾、怀孕、信仰、政治立场、团体背景、退伍军人身份、受保护的基因资料或婚姻状况等在招聘及实际工作中歧视或骚扰员工，例如因此而影响工资、晋升、奖励和接受培训的机会等。应为员工提供适当的场所进行宗教活动。此外，不得让员工或准员工接受带有歧视性的医学检查（包括验孕或处女检验）或身体检查。本准则根据《国际劳工组织（就业和职业）歧视公约》（111号）草拟。

## 12) 自由结社和集体谈判

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开放式沟通和直接参与，是解决工作场所和薪酬问题最有效的方法。员工和 / 或他们的代表应当能够在不用担心歧视、报复、威胁或骚扰的情况下，公开地就工作条件和管理方法与管理层沟通以及分享其想法和忧虑。根据当地法律，参与者应当尊重所有员工组织和参与他们所选择的工会、集体谈判和参加和平集会的权利，同时也应尊重员工回避这类活动的权利。如果集结自由和集体谈判的权利受到适用法律法规的限制，员工应被允许选择并加入替代合法形式的员工代表。

## C. 【健康与安全】

参与者应意识到，除了尽量减少与工作相关的伤病发生率外，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有助于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素、生产的稳定性以及员工的忠诚度和士气。参与者也应意识到，持续地增强对员工的投入和员工教育是辨识和解决工作场所内健康与安全问题的关键。安全与健康标准如下：

### 1)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可能暴露于健康和安全隐患（化学、电气和其他能源、火灾、车辆和坠落危害等），应使用控制阶层加以识别和评估，并减轻危机。若无法透过上述方法有效控制危险源，应为员工提供适宜的、充分保养的个人防护装备，以及有关这些危险事故和相关风险的教材。应采取对性别回应的措施，让孕妇和哺乳期女性远离存在高度隐患的工作环境、消除或减轻孕妇和哺乳期女性所承受的任何（包括与分派予其工作相关的）职业健康和



安全风险，以及为哺乳期女性提供合理的住所。

## 2) 应急准备

应确认和评估潜在的紧急情况 and 事件，并透过实施应急方案和应变程序来将其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员工通告和疏散计划、员工培训和演习。应急演习必须最少每年进行一次，或按当地法律要求进行，取较严格者。应急计划亦应包括适当的消防侦测和灭火设备、畅通无阻的紧急出口、充足的逃生出口设施、应急人员的联络资料和复原计划。这些方案和程序应着重尽量减低对生命、环境和财产的危害。

## 3) 工伤和职业病

应当制定程序和体系来预防、管理、追踪和报告工伤和职业病，包括以下规定：鼓励员工报告；归类和记录工伤和职业病案例；提供必要的治疗；调查案例并采取纠正措施以杜绝其根源；协助员工返回工作岗位。参与者应允许员工远离即将发生的伤害，且在情况缓解前不得返回，而不必担心遭受报复。

## 4) 工业卫生

应当根据管控层级识别、评估并控制因接触化学、生物以及物理作用剂给员工带来的影响。当无法充分控制危害时，应免费提供工人并使用适当的、维护良好的个人防护装备。参与者应提供员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且应透过对员工健康和工作环境的持续、系统性监控来维护。参与者应提供职业健康监测，以定期评估员工的健康是否因职业暴露而受到伤害。防护计划须持续并包括有关这些危害相关风险的教材。

## 5) 体力劳动工作

应当识别、评估并控制从事重体力劳动给员工带来的危害，包括以人力搬运物料或重复提举重物、长时间站立和高度重复性或高强度的组装工作。

## 6) 机器防护

应当评估生产设备或其他类型机器的安全隐患。为预防机器对职工可能造成的伤害，应当提供和正确地维护物理防护装置、连锁装置以及屏障。

## 7) 公共卫生和食宿

应当为员工提供干净的洗手间设施、清洁的饮用水、以及卫生的煮食用具、食物储存设施和餐具。参与者或劳工中介人提供的员工宿舍应当保持干净、安全，并提供适当的紧急出口、洗浴热水、充足的照明供暖和空调设备、独立安全的场所以供储存个人和贵重物品，以及适当且出入方便的私人空间。

## 8) 健康与安全沟通

参与者应当为员工提供以其所讲语言或其能够理解之语言进行的适当职业健康和安全数据和培训，以识别员工面对的所有工作场所危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机械、电力、化学、火灾和物理危害。在工作场所的显眼处张贴健康与安全相关数据，或将有关数据放在员工可看清并可取用的位置。健康资料和培训应包括有关相关人口统计学的特定风险内容，例如性别和年龄（如适用）。在开始工作前及之后定期培训所有员工。应鼓励员工提出任何健康和安全方面的疑虑，确保他们不会受到报复。

## D. 【环境】

参与者承认环境保护责任是生产世界一流产品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参与者应查明其制造作业过程对环境的冲击，考虑到土地、森林和水权等生态和环境因素，确保其活动不会对当地小区的居民、环境和自然资源造成不可逆的影响，同时保障公众的健康和安全。环境标准如下：

### 1) 环境许可和报告

应获取所有必需的环境许可证（如排放监控）、批准和登记文件，亦要对之进行维护并时常更新，以及遵守许可证的操作和报告要求。

### 2) 预防污染和资源保护

应在源头上或透过实践（如增设污染控制设备；改良生产、维修和设施程序；或其他方法）尽量减少或杜绝排出和排放污染物以及产生废弃物。同时应致力于节约自然资源，包括水、化石燃料、矿物和森林产品，以保护我们的环境。

### 3) 有害物质

应当识别、标签和管理对人类或环境造成危害的化学品、废弃物及其他物质，从而确保这些物质得以安全地处理、运送、储存、使用、回收或再用及弃置。应加以追踪与记录危险废弃物数据。

### 4) 固体废弃物

参与者应实施系统性的措施来识别、管理、减少和责任地弃置或回收固体废弃物(非有害)。应加以追踪与记录固体废弃物(非有害)数据。

### 5) 废气排放

在排放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气雾剂、腐蚀性物质、微粒、耗蚀臭氧层的物质以及燃烧副产品前，应当按照要求对其归纳特征、例行监察、控制和处理。应依照《蒙特利尔议定书》和适用的法规来有效管理耗损臭氧层的物质。参与者也应当对废气排放管制系统的性能进行例行监察。

### 6) 水资源管理

参与者应当实施用水管理计划与考虑订立水资源相关目标，以记录、分类和监察水资源、使用和排放；寻求机会节约用水；以及控制污染渠道。所有污水在排放或弃置前，应当按照要求对其归纳特征、监察、控制和处理。参与者应当对污水处理和控制系统的性能进行例行监察，以确保达最佳性能和符合监管规例。

### 7) 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参与者须订立全公司的绝对温室气体减量目标并作出报告。应追踪、记录和公开报告能源消耗以及符合 ISO14064-1 要求之范畴 1、2 和范畴 3 的温室气体排放。参与者应当找到方法来改善能源利用效率并尽量减少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

## **E. 【道德规范】**

为履行社会责任并在市场上取得成功，参与者及其代理商必须谨守最高的道德标准，包括：

### **1) 诚信经营**

在所有商业互动关系中都应谨守最高的诚信标准。参与者应采取零容忍政策来禁止任何形式的贿赂、贪污、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供货商应接受台达反贪腐暨反贿赂之风险评估与尽职调查程序，并建置反贪腐暨反贿赂相关规范。

并且基于诚信标准，参与者不得因个人营业活动为由，在无法律或其他保护的情况下将居民及其财产从土地和建筑中驱逐，确保不侵犯当地居民对于环境的使用权。

### **2) 无不正当收益**

不得承诺、提供、批准、给予或收受贿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当收益，亦不得有透过捐赠、捐献或赞助等变相行贿之行为，以期获得或保留业务、将业务转让他人或获取不正当收益。此禁令包括承诺、提供、批准、给予或收受任何有价值之物（无论是直接还是透过第三方间接地进行）。应推行监控、记录留存以及强制执行程序以确保符合反腐败法律的要求。

### **3) 信息公开**

所有的业务来往应具透明度，并准确地记录在参与者的账簿和商业记录上。应当按照适用法规和普遍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参与劳工、健康与安全、环保活动、商业活动、组织架构、财务状况和业绩的资料。不得伪造记录或虚报供应链的状况或惯例。

### **4) 知识产权**

应当尊重知识产权。技术和专有技术的转移应以保护知识产权的方式进行，并应保护客户和供货商的数据。

### **5) 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

应谨守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标准。

### 6) 身份保护及防止报复

除非受法律禁止，参与者应当制定程序来保护供货商和员工检举者(任何揭露公司员工、主管或公务员和政府机构从事不当行为的人)，并确保其身份的机密性和匿名性。参与者也应制定沟通程序，让员工可以表达他们的疑虑，而不用害怕遭到报复。

### 7) 私隐

参与者承诺合理地保护任何与其有业务来往者(包括供货商、客户、消费者和员工)的个人资料和私隐。参与者应当在收集、储存、处理、传播和分享个人资料时遵守私隐和数据安全法律及监管要求。

### 8) 检举管道

台达设有检举制度，供货商于交易议约及履约过程中，若发现台达员工、台达关联人员有贪污、窃盗、侵占、营私、舞弊或其他不道德及不诚信的行为时，应依台达检举与申诉管理程序提出检举。

检举信箱：

| <u>涉及范围</u>       | <u>信箱地址</u>                   |
|-------------------|-------------------------------|
| <u>贪腐贿赂、舞弊等行为</u> | <u>885@deltaww.com</u>        |
| <u>员工行为</u>       | <u>HR885@deltaww.com</u>      |
| <u>高阶主管行为</u>     | <u>ACommittee@deltaww.com</u> |

### F. 【管理体系】

参与者应采用或建立一个其范畴与本准则内容相关的管理体系。管理体系的设计应确保：(a) 符合与参与者营运和产品相关的适用法例、法规及客户要求；(b) 符合本准则；以及 (c) 识别并减轻与本准则有关的经营风险。管理体系也应当推动持续改进。管理体系应包含以下要素：

### 1) 管理职责与责任

参与者应明确指定高级主管和公司代表来负责保证管理体系和相关计划的实施。高级管理层应定期检查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

### 2) 法律和客户要求

制定程序识别、监察并理解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包括本准则的要求）。

### 3) 风险评估和风险管理

制定程序识别与参与者经营相关的守法、环境、健康与安全及劳工活动及道德风险。评定每项风险的级别，实施适当的程序和实质管制来控制已识别的风险并确保遵行监管规例，包括发展且定期检视营运持续性计划 (Business Continuity Planning)，应积极评估可能影响供应链稳定性的潜在威胁(自然灾害、人为事故、紧急状况..等)，并制定 BCP 为员工提供定期演练，以确保面临不可预测事件时能迅速恢复并继续提供服务。

### 4) 改进目标

应制定书面绩效目标、指针和实施计划来提高参与者的社会、环境、健康及安全表现，包括对参与者在实现这些目标中取得的成效进行定期审核。

### 5) 培训

应为管理层及员工制定培训计划，从而实施参与者的政策、程序及改进目标，同时满足适用之法例与法规的要求。

### 6) 沟通

制定程序将参与者的政策、实践、预期和绩效清晰准确地传达给员工、供货商和客户。

### 7) 员工意见、参与和申诉

制定持续可行的程序（包括有效的申诉机制）以评估员工对本准则所涵盖之实践或违反情况和条件的认知度，并获取员工在这方面的意见，进而推动持续改进。必须为员工提供一个安全的环境，让其安心地提出申诉和意

见而不必担心受到报复。

#### 8) 审核与评估

定期进行自我评估，从而确保符合法律与法规的要求、本准则内容以及客户合约中与社会与环境责任相关要求。

#### 9) 纠正措施

制定程序以确保能及时纠正在内外部的评估、检查、调查和审核中所发现的不足之处。

#### 10) 文档和记录

建立并保留文文件和记录，从而确保符合监管规例与公司的要求，同时应保障私隐的机密性。

### G. 【供应链管理】

参与者应制定程序来将本准则的要求传达给供货商，并监管供货商对本准则的遵循情况：

#### 1) 公司承诺

企业的社会及环境责任政策声明应确定参与者对守法以及持续改进的承诺，并由行政管理层签署，并以当地语言张贴于工作场所内。

#### 2) 材料使用与资源使用效率

为遵守各国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参与者应减少原物料于环境面(减少取水、能耗、废弃物制造等)与社会面(人权、小区与乡村发展等)等负面之冲击并优先采用有第三方验证之原料。参与者得考虑提升回收料比例并订定产品及包装使用回收料等目标，并建议追踪与保留记录。参与者得于技术质量可行下尽量提高回收料等相关材料使用比例，以及产品回收率。应提高资源使用效率，节约和实践（如改良生产、维修和设施程序、替换材料、再用、节约、回收或其他方法）节约自然资源（包括水、化石燃料、矿物和原始森林产品）的消耗。

#### 3) 负责任地采购矿物

参与者应就其制造的产品成份中钽、锡、钨、金、钴及云母的来源及供应

链，采纳政策并进行尽职调查，以合理保证其来源与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关于对出自冲突影响及高风险区域之矿石实施负责任供应链的指引，或同等及认可的尽职调查框架一致。

#### **4) 供货商的责任**

制定程序来将本准则的要求传达给供货商，并监管供货商对本准则的遵行情况。

#### **【施行生效日】**

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生效

#### **【版本历史】**

2018 年初版

2021 年第一次修订

2023 年 7 月第二次修订

2023 年 8 月第三次修订

2024 年 4 月第四次修订